

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
关于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申万宏源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简称：科威股份，证券代码：832504，以下称“科威股份”或“挂牌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。

2019年1月9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公司监管部发布《关于对深圳市科威特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》（问询函[2019]第002号）（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，根据问询函的相关内容，科威股份应当在5个转让日之内就问询函中关心的问题作出书面说明。

主办券商知悉上述情况后，已即刻告知科威股份并督促公司按时作出书面说明。截至2019年1月16日，科威股份尚未按要求答复问询函中有关内容，也未说明相关理由。

主办券商关注到，科威股份尚未预约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日期，科威股份存在2018年年度报告无法按时披露的风险。

主办券商提示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第6.1条的规定，科威股份如无法遵守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，配合就问询函内容作出答复，全国股转公司可以对科威股份或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。根据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，如果科威股份未能在2019年4月



30 日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且无正当理由的，全国股转公司将给予科威股份及相关责任主体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，如果科威股份未能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全国股转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。

鉴于上述情形，主办券商将持续督促科威股份就问询函作出书面说明、尽快完成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期的预约工作，并密切关注上述事件的进展。

主办券商再次提示广大投资者密切关注上述事项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

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

(公章)

2019 年 1 月 25 日

